

#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函件

办科函〔2025〕1140号

##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基于人工智能的典型文物主题词表构建与规范标注”示范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十四五”文物保护和科技创新规划》《关于加强文物科技创新的意见》等有关要求，以数字化手段全面赋能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我局组织“基于人工智能的典型文物主题词表构建与规范标注”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要求

#### （一）项目名称

基于人工智能的典型文物主题词表构建与规范标注

#### （二）项目目标与内容

面向海量文物专题知识的快速提取需求，基于典型文物主题词表研发文物知识智能标注工具包，运用 AI 技术人机协同模式，构建典型文物主题词表，为文物元数据方案核心字段提供受控词汇，围绕典型文物构建专题知识数据集并开展应用示范，推动文物数据的深度挖掘与智能利用。

#### （三）技术要求

1. 构建典型文物主题词表：概念语词数量不少于 2500 条。词表概念至少覆盖文物描述的 6 个维度，以分面与层级形式组织。

2. 数据规范标注：设计 5 类典型文物元数据方案，基于主题词表开展文物数据智能标注，形成不少于 2500 件文物的知识关联数据。

3. 典型场景应用示范：开展典型场景应用示范，形成不少于 2500 件文物的知识关联数据，覆盖名称、材质、年代、工艺技法、主题等不少于 5 种元数据属性。

#### （四）经费预算

不超过 40 万。

###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为具有文物保护数字化研究与应用工作经验和基础的文博单位、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社会团体和相关企业。

（二）项目负责人应为各申报单位在职研究人员，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社会团体和相关企业作为牵头申报单位的，应至少联合一家文博单位共同申报。

### 三、申报受理

（一）各单位依据通知要求，结合自身专业优势，填写项目申报书（详见附件），项目申报书需加盖牵头单位公章或科研管理用章。

（二）请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将项目申报书电子版(Word

文档)和盖章扫描件(PDF文件)一并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邮件标题请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2025年度文物信息化示范项目申报”。纸质版一式两份邮寄联系人。

(三)国家文物局将组织专家开展项目评审并给予经费支持。承担单位应严格按照计划推进各项任务,确保按时保质完成。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颜林

联系电话:010-56792016

电子邮箱:gjwwjkjbx@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河沿大街83号

特此通知。

附件:2025年度文物信息化示范项目申报书(模板)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

2025年10月17日